

证券代码：300103

证券简称：达刚路机

公告编号：2012-38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建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高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高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2,371,086.26	729,790,410.64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03,379,490.20	693,688,504.00	1.4%	
股本(股)	211,734,000.00	117,630,000.00	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32	5.9	-43.73%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998,132.08		107.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6		100%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0,718,276.32	-36.67%	132,960,276.40	-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71,853.62	-48.35%	32,945,891.04	-19.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50%	0.16	-1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50%	0.16	-1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1.35%	4.71%	-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1.39%	4.26%	-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68,2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68.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567,385.31	
合计	3,215,183.39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34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陈逸骁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吕英麟	975,500	人民币普通股	975,500
刘少明	865,761	人民币普通股	865,761
王阳	681,999	人民币普通股	681,999
兴和证券投资基金	660,875	人民币普通股	660,875
张韦	605,016	人民币普通股	605,016
张青青	551,300	人民币普通股	551,300
中国建设银行－信达澳银领先 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937	人民币普通股	539,93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 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86,602	人民币普通股	486,602
东方汇理银行	479,190	人民币普通股	479,19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建西	41,327,053	0	33,061,642	74,388,695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8 月 12 日
李太杰	28,993,950	0	23,195,160	52,189,11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8 月 12 日
深圳市达晨财信 创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8,820,000	0	7,056,000	15,876,00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8 月 12 日
李飞宇	2,205,000	0	1,764,000	3,969,00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8 月 12 日
杨亚平	134,998	0	107,999	242,997	高管锁定	2013 年 1 月 1 日
薛玫	135,000	0	175,500	310,500	高管锁定	2013 年 3 月 1 日
韦尔奇	135,000	16,875	94,500	212,625	高管锁定	2013 年 1 月 1 日
张红光	134,998	44,750	72,198	162,446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1 月 8 日
皇甫建红	67,498	0	53,998	121,496	高管锁定	2013 年 1 月 1 日
秦志强	67,498	0	53,999	121,497	高管锁定	2013 年 1 月 1 日
黄铜生	67,498	16,875	40,498	91,121	高管锁定	2013 年 1 月 1 日
郭文渡	67,498	16,875	40,499	91,122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1 月 8 日
田英侠	67,498	16,875	40,498	91,121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1 月 8 日
尚阳生	67,498	16,875	40,498	91,121	IPO 前发行限售	2013 年 1 月 8 日
李军	179,997	323,995	143,998	0	IPO 前发行限售	2012 年 6 月 10 日
合计	82,470,984	453,120	65,940,987	147,958,851	--	--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末，预付账款比年初增长了3039%，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为实现销售合同增加预付材料款及斯里兰卡项目进度款所致。

- 2、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降低了58%，主要原因公司清理了相关借款及收回斯里兰卡项目的垫付资金
- 3、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比年初增长了130%，均为总装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
- 4、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长了63%，主要原因系公司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5、报告期末，应付票据比年初降低了30%，主要系应付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 6、报告期末，应付账款比年初增长了62%，主要系报告期采购增加所致。
- 7、报告期末，预收账款比年初增长了8173%，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合同对应的预收货款及斯里兰卡项目进度款增加所致。
- 8、报告期末，应缴税费比年初降低了106%，主要原因系公司应缴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 9、报告期末，实收资本比年初增长了80%，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所致。
- 10、报告期末，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了3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继续进行营销服务网络建设及斯里兰卡办事处销售费用增长所致。
- 11、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了53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上市补贴所致。
- 12、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32,998,132.0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0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及斯里兰卡项目进度款增加所致。
- 13、报告期末，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2,748,075.6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52%，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较上年同期增加，从而使得释放的受限制货币资金较多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1、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国内外经济持续低迷对公司所处行业造成的压力日益凸显，公司不断调整营销策略，加大了产品推广及技术交流活动的力度，保持了国内业务的平稳发展。但由于2011年第三季度，公司受海外大额合同的影响财务指标基数较高，导致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出现了同比下降。

2012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296.03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8.94%；实现利润总额3,992.44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16.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94.59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了19.93%。

2、公司战略规划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中长期发展战略和2012年度经营方针，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拓宽宣传渠道、提高服务质量、加快信息化平台建设、补充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工作，提升了内部控制和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DGT900薄层罩面摊铺机、FS2500粉料洒布机的方案设计，进入详细设计阶段；DGL5310TFC-X124纤维稀浆封层车完成了详细设计，进入试制阶段；DGL5310TFC-T454沥青碎石同步封层车正在进行生产试制；TGJ500拖式灌缝机、DGL5163GLQ沥青灌缝洒布车完成了试制，进入调试阶段；DL2500路面冷再生机完成现场测试后进入产品优化阶段。

同时，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参加了“第六届沥青路面养护技术交流会”、“第二届公路建设新材料、新技术及部分路用产品展示研讨会”、“2012全国公路筑机科技创新研讨会”、“2012北京国际道路建设养护技术与机械设备展览会”等行业盛会，并在四川、山东等地成功举办了沥青碎石封层技术和沥青路面养护技术交流会，在学习、探讨行业前沿动向的同时，通过会议演讲、技术交流与施工观摩，强化了公司自主研发、技术领先的品牌形象。

在公司治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修订了《公司章程》及《公司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ERP）中的客户管理系统（CRM）、人力资源管理系统（HR）进入了使用测试阶段，目前运行良好；产品数据管理系统（PDM）完成了编码规则的制定及基础物料编码整理工作。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人民解放军兰州军区物资采购处颁发的《兰州军区物资采购供应商准入资格证书》，为公司开拓军队保障市场以及在军用道路快速修复领域开展业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同时，公司获批“国家鼓励类产业工业企业资格”，在享受与高新技术企业同等的税收优惠政策的同时，可享受优先安排陕西省和西安市政府相关政策扶持的项目资金。

3、未来经营存在的重要风险及主要困难

由于行业发展状况和自身条件的制约，公司未来经营尚存在着行业竞争加剧、海外项目管控困难及国内外经济持续低迷导致的市场需求下降等诸多风险因素。

随着募投项目的逐步建成，公司对各类人才的需求不断增加，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对公司团队的稳定性也带来一定的压力。对此，公司在不断完善相关激励制度的同时，也采用人本化管理等手段改善员工的生产条件和工作环境，不断降低人才流失的风险。

为了避免海外项目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公司引进了具有一定海外施工管理经验的技术人员；同时，与具有丰富经验和雄厚实力的国有大型施工企业进行了紧密合作，努力确保工程项目的顺利进行。

对于行业竞争加剧和市场需求下降等风险，公司通过不断推出新产品及完善已有产品系列、加大了市场宣传、扩大了产品销售渠道、提升了服务质量，同时采取依法维护知识产权等多方面措施，大大减轻了上述风险因素对公司的冲击。

2012年第四季度，公司将继续依照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工作，努力克服外部经济环境和内部风险因素的不利影响，为经营目标的实现做出不懈的努力。

展望未来，在国家“调结构”和“稳增长”政策的驱动下，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发展前景依然广阔，相信经过经济周期的洗

礼，公司凭借自身的核心优势和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及市场推广投入，行业地位将不断得到巩固和提高。

四、重要事项

(一)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建西女士和李太杰先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09年12月12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09年12月12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股东韦尔奇、秦志强，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的股东杨亚平、皇甫建红，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黄铜生及原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股东李军，原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股东薛玫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满后，其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含第六个月）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含第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若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含第七个月、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将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含第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9年12月12日	任职期间	报告期内，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出现同业竞争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1、截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	2009年11月12日	任职期间、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后三年内	报告期内，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自己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2、自承诺书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任何地区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本公司产品的业务或活动，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3、如违反本承诺书，本人（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消除同业竞争，并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或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和公积金的承诺	对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保和公积金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0年03月08日	长期	报告期内，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的承诺	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承诺其在工作期间、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后三年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协助他人提供相同或相似的产品或服务，不得到生产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	入职时	其在工作期间、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后三年内	报告期内，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业务的其他用人单位任职，不得披露本公司业务（技术、销售）信息，不得自己生产与原单位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			
	公司关于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	承诺：自 2010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员工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规定，足额为所有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	2010 年 04 月 16 日	长期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374.3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说明：公司应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募集资金投向议案的日期作为变更时点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96.2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98.3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达刚筑路机械总装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3,966	23,966	910.45	10,504.39	43.8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达刚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892	3,892	185.83	1,894	48.6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858	27,858	1,096.28	12,398.3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000	4,000	4,000	4,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000	4,000	4,000	4,000	-	-				
合计	-	31,858	31,858	5,096.28	16,398.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期内发生 <input type="checkbox"/>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期内发生 <input type="checkbox"/> 以前年度发生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公司自申请发行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912.77 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0)第 80832 号)进行鉴证。2010 年 9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912.7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1、2011 年 10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4 月 19 日公司归还了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 4,000 万元。2、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 非标意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陕西证监局《印发<关于上市公司完善现金分红政策的指导意见>的通知》(陕证监发【2012】45号),2012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对涉及利润分配条款进行了修订,做出了更加具体、清晰和明确的规定,独立董事对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事宜(利润分配政策)发表了相关说明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经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为:

(一)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遵循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二)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当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1 元；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三) 分红比例的规定：1、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2、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下一年度进行分配；3、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四)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五) 公司可以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六)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

(七)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解释性说明、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将导致会计师出具上述意见的有关事项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的影响向股东大会做出说明。如果该事项对当期利润有直接影响，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就低原则确定利润分配预案或者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八)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九)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十)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十一) 公司年度盈利但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管理层需对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及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报、半年报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十三)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十四)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或者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公司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具体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分红政策执行情况：2012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7,63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23,526,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同时，同意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7,63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股本 94,104,000 股，转增后股本增至 211,734,000 股。

201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5 月 3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2 年 5 月 4 日。截止报告期末，股东现金红利发放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经完成。

(六)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按深交所相关备忘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斯里兰卡国家公路局签订了总金额为14,354,000,000.00斯里兰卡卢比（折合130,757,654.71美元）的斯里兰卡二期公路升级改造项目（《RDA/RNIP/PRP2/PACKAGE-C/C7,C13 & C15》）合同，此合同公司于2011年6月29日进行了相关公告，报告期内该合同处于履行阶段。

公司与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责任公司就斯里兰卡二期公路升级改造项目部分标段签订的《斯里兰卡CDB二期道路项目分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8,612万美元，报告期内该合同处于履行阶段。

公司与斯里兰卡MAGA工程有限公司就斯里兰卡二期公路升级改造项目部分标段签订的合同号为《RDA/RNIP/PRP2/PACKAGE C/C13》的分包合同，合同金额为1,863,626,469.60斯里兰卡卢比，报告期内该合同处于履行阶段。

公司与斯里兰卡ACCESS 工程有限公司就斯里兰卡二期公路升级改造项目部分标段签订的合同号为《RDA/RNIP/PRP2/PACKAGE C/C7-D》的分包合同，合同金额为1,251,128,058.00斯里兰卡卢比，报告期内该合同处于履行阶段。

（十一）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是 否

西安达刚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建西

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九日